

•探索与争鸣•

从北京到伦敦：举国体制如何向前走

卢元镇

(华南师范大学 体育科学学院, 广东 广州 510006)

被国际奥委会主席罗格誉为“快乐和荣耀”的伦敦奥运会在一片欢歌声中结束了,在奥运圣火徐徐熄灭之时,人们激荡多日之心也逐渐平复下来。在欧洲金融危机的阴云密布的时候,英国人总算把这届奥运会拯救了下来。虽然有许多瑕疵不断被媒体诟病,但无论如何,伦敦成功了:光芒与黑子同属于奥林匹亚山上的诸神。

伦敦奥运会是中国运动员自 1984 年以来,在海外比赛中获取金牌数最多的一次,很多项目金牌、奖牌的得来是可圈可点的,尤其在面对胜负输赢和裁判的不公正判罚时,中国年青运动员们所表现出的大度和淡定,语言表情的自然和放松,都是以前少见的,说明中国竞技体育正在走向理性和成熟。今年 5 月里,一位运动训练学专家曾预测本届奥运会中国军团的成绩时有 3 句话:中国将与美国、俄罗斯一起保留在第一梯队;中国金牌总数有望超过美国,保持第一;中国的金牌数在 38 至 46 枚之间。这一预测基本准确,之所以说“基本”,因为俄罗斯被东道主挤出了前三,中国被美国拉下了金牌第一的位置。这一结果基本反映出中国在国际高水平竞技体育领域中的实际地位。

伦敦奥运会结束当天就有不少网友询问我,中国体育将向何处去?奥运会后会不会加速推行体育改革?在本届奥运会上中国竞技体育确实暴露出一些源于制度性的问题,特别是在三大球全面失利的情况下,以及过去经常讲的“119 项目”(即 119 项田径、自行车、船艇等体能类项目的金牌数)的翻身仗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有的项目甚至与国际的差距继续拉大。人们很自然地联想到我国竞技体育的管理体制,质疑它所存在的弊端。我以为,如果我们能利用这一缓冲时段推动体育改革将是明智之举。

1 与绝大多数国家相比,我国竞技体育管理体制是很特殊的,习惯称为“举国体制”,其基本特征是政府

占据绝对的主导地位。我国竞技体育的体制可以概括为 4 点:“政府办”、“奥运战略”、“专业队”和“全运会”。第 1 点说的是这一体制的基本性质,第 2 点说的是它的理想追求,第 3、4 点是前两者的操作,分别落在运动训练和运动竞赛领域。

政府在这个竞技体育中同时扮演着决策者、组织者、投资者、经营者、受益者和风险承担者的角色。竞技体育的本质是游戏,但当它被高度政治化之后,游戏的色彩淡化减弱,国家、民族的理念大大提升,这时竞技体育就必须由它的最终的、也是最大的受益者——政府承担起全部责任。

这种体制,虽然有利于资源的统一配置,但不利于发挥市场的积极性,不利于社会组织的成长与发育、不利于社会来分担竞技体育的责任,于是就制约了竞技体育资源来源的多样性和可持续性发展,限制了其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

由于强势政府的操控,这种体制是具有很强优势的,它的决策阻力小、组织能力强、集中资金快、经营环节少,可以使竞技体育弱势国家、后发国家迅速实现崛起,并能顺理成章地将国际竞技体育竞赛中取得的成果解释为国家的、民族的、政治制度的优势。我国从洛杉矶奥运会“零的突破”到成功举办北京奥运会,再到本届奥运会金牌、奖牌总数保持世界第 2 所走过的道路,就是这种体制成功的写照。

外国不少体育界人士十分羡慕中国获取金牌的成功经验,有的拿印度始终不能成为金牌大国与中国比较,有的用俄罗斯的日渐衰退与中国的“日进斗金”对比,然而任何一个国家和地区都是说说而已,因为举国体制背后特殊的政治、文化背景是他们不能效仿的。

在本届奥运会上,我们再次看到了中国的举国体制具有获得金牌最有效的激励机制,从政治动员到媒体热捧,从为国争光到地方分利,从国家荣誉到个人名利,从体育彩票到商家赞助,把各种力量都高度集中到奥运会的焦点——争金夺银。

在经济起飞阶段,一些国家以竞技体育(以奥运会为代表)作为体育发展的重点是必要的,但当经济发展到一定的程度,如当今中国 GDP 已居世界第二,神九已升天,蛟龙已下海,借奥运会宣扬国力、振奋民族精神的使命可以宣告完成,政府应该转变其体育发展的重心——由鼎力支持竞技体育转向全面发展大众体育和学校体育,而且相应的竞技体育管理体制也要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

2 竞技,是文化人类学研究的重要的领域。著名的人类学家默多克(G P Moudock)和他的助手在全世界数以百计的社会文化资料中抽取人类共有的 60 余种文化要素时,排在前 20 位的就有“竞技”和“游戏”。竞技运动的本意“是参与者在竞争的环境中,本着诚信自律的道德精神,遵守安全、公平的比赛规则,通过直接或间接的身体对抗,相互激发潜能,促进其身体、心理和社会行为健康发展的体育活动”(任海, 2012)。竞技体育虽然也具有文化表演的功能,但是它不同于音乐、舞蹈、杂技、戏曲、影视等文化活动,它不仅在于其具有观赏娱乐功能,而且在于它还有强大的教育功能和社会参与功能,它不仅是少数精英、天才的精英竞技,也是所有广大青少年可以参加的活动,也是在教育中必须接受的一部分重要课程。因此,竞技体育这种特殊的社会教育作用是其它学科、其它文化形式不可替代的,是必须大力的、普遍的加以推广和发展的。

然而在中国,通过举国体制把竞技体育从广义的体育中剥离出来,使之成为只有少数精英可以参与的体育中的最强势部分,可称为“精英竞技”。精英竞技与竞技体育的宗旨背道而驰。它不以人为本,而以运动成绩为本,惟以金牌论英雄,导致成王败寇;它忽视对青少年的教育,它只提供观赏,追求精英竞技的经济和政治等效益;它强调选材,准入门槛极高,社会包容度低,是一种小众运动,将大众置于观众席上;它游离于社会参与之外,与其他部门合作空间极小,虽有体育社团但徒有虚名;它的人才结构不是正常的金字塔,而是柱型的,甚或是倒金字塔型的;它实施的是“顶层修补”、“外墙装饰”,忽视基础建设;它消耗极大的社会资源,加剧了体育资源分配的不公平。

中国竞技体育发生这一畸变是有其历史文化原因的。由于群体本位的文化价值导向罔顾或否认个人价值;由于“仁”文化特性与“礼”文化阉割了竞技运动背后的社会平等观念,难以成长出普遍争斗和征服特征的运动竞技;由于强调中庸和谐稳定的传统哲学

理念,出现了“不以成败论英雄”的“无绝对胜者”的东方“游戏”诠释;又由于中国传统文化中游戏精神和休闲价值的缺失,于是,将有竞技色彩的活动作为工具,从人们的生活方式和人生安排中排除出去。

近现代竞技体育是中国从西方引进的一件“舶来品”。在运动项目上,实现了“全盘西化”,甚至不惜在全运会以全部取消中国本土的项目(除武术)作为代价。但在管理体制上,我们对国际通行的运动员的选拔制不感兴趣,对可以促进群众体育普及与精英运动提高相结合的社会组织管理体制不放心,对行之有效的协会制、俱乐部制不敢尝试,对足球、篮球等运动项目的职业化发展存有戒心。在体育价值观上,我们对奥林匹克的教育与文化的价值口是心非,而竞技体育的休闲、娱乐观完全被政治教化观所取代。

3 我们回过头来看一看伦敦奥运会给中国竞技体育体制改革提出了哪些必须做出应答的问题。

和多数中国观众一样,我们对中国军团在本届奥运会上表现的前紧后松、虎头蛇尾存有难言的感觉。这是因为奥运会的最后几天是它的核心项目三大球和田径的决赛期,而此时,中国已经基本失去了“夺金点”。30 多年的经验教训告诉我们:举国体制对这些运动项目的效率是很低的,基本是不成功的。

对于低年龄出成绩的运动项目,如乒羽、体操、跳水;需要高额消费的项目,如射击、赛艇,举国体制效果较好。大部分国家是不允许低龄儿童脱离学业,进行专业以及专项训练的,而我们可得其“优势”。但田径、三大球等成人项目,我们就没有这种“优势”,这些项目需要的是扎扎实实从娃娃抓起。但举国体制没有这个“耐性”做长期的基础工作,往往采取一些急功近利的办法。而且这些运动项目年龄造假的问题非常严重,在青少年比赛、全运会比赛中的“内战英雄”,就是拿不到奥运会上去。青少年学生体质状况持续下降,学校体育很不给力,本届奥运会上表现出的运动员老化、后继乏人的问题,将会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继续下去。

当举国体制将体育资源向高端高密度集中后,运动竞赛公平竞争的机制就难以维持下去,会被显性或隐性力量扼杀,这时就会出现“一队独大”、“一人独大”的局面,而这种局面一旦出现,这项运动就将面临危机,因为其它力量难以与之抗衡,便纷纷退出。我国有些运动项目辉煌时间很短,如男子跳高、三级跳远、女子中长跑等。一个优秀运动员的身后,就会出现一段很长的阴影。邹振先后 28 年才有了李延熙,

朱建华二世还不知在哪里，王军霞的世界纪录永无打破之日。刘翔之后，恐怕也要出现这个问题。

在我国实行的奥运金牌价值取向，舆论称为“唯金牌论”，认为“千银不如一金”。因此即使获得银牌、铜牌的运动员都会受到冷落。政府为了保护国家队的利益，有时也不得不采取“分配金牌”做法和在竞赛入口设置障碍排斥其他力量的进入，最典型就是对某大学跳水队的排斥，该校的调查组将调查报告写好，问我取什么题目，我说：“四个字：报国无门”。

由于国家队长期集训制的存在，全运会作为选拔运动员的体育价值已经丧失，全运会挪到每届奥运会后举行就说明了这一点。又担心各级政府冷落了奥运战略，就不得不把奥运会和全运会的计分捆绑在一起，这也是中国竞技体育的不得已而为之的一大发明。与此同时滋生出来的就是“分配金牌”的寻租现象，某些项目将这一违背体育精神的丑恶现象表演到了本届奥运会上去，实在有伤国雅。

我国推进“唯金牌论”的基本机制就是不断地召开运动会。始于1959年的全运会是在中国处在被封闭于国际竞技体育大家庭之外时的一种自我救助式的国内竞赛制度。由于竞技体育是由政府操办的，就有了国家的全运会，继而有了各级政府举办的省运会、地市运会和县运会。全运会就成了将各级政府捆绑在一起的一根纽带。我们经常讲“竞赛是杠杆”，全运会这根杠杆撬动了各级政府兴办竞技体育的积极性，也撬开了各级地方财政的金库。

中国是全世界全国性竞赛活动最多的国家，不算单项的比赛，形成传统的全国性运动会就有10个，平均每年有3个。平心而论，这些运动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都不高，对体育发展和社会促进的作用也有限。运动会上各种事件经常发生，常常被社会舆论诟病。为了在金牌大锅里分一杯羹，一些连人畜饮用水都缺乏的省份竟然也开展划船运动，一些根本不下雪、不结冰的南方省市，居然也在发展冰雪运动项目，个别很穷的省市自治区在高价养殖纯种比赛用马。而一些有群众基础，但未列入奥运会的传统比赛项目受到冷遇。这些怪现象的出现，都成为不该忽视的制度成本和代价。

我国运动会办会成本很高，开闭幕式上盛大团体操、大型文艺表演劳民伤财，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住星级宾馆耗资巨大，奢靡之风盛行，大量体育经费花在与体育关系不大的差旅费上。我国现有可供举行国际比赛的体育场馆有6000多座，无论是绝对数量，还是人均数量都可以居世界首位。现在运动竞赛的经费要支撑这些场馆的生存，缺口很大，很多场馆

不得不交给了国资委。问题是不肯就此罢手，还在跟着运动会的步伐继续增加大型体育场馆的建设。

刘翔事件的发生，让我们不得不再次对竞技体育的政治化产生疑虑。任何一个有尊严的国家、有骨气的民族都把奥运金牌视之为瑰宝。然而，与获取任何稀缺财富一样，争夺金牌必须付出代价并承担风险。过去我们对获得金牌正面的政治效益评价较多，如金牌对激发民族意识、爱国精神所起的作用等等，而对竞技运动可能隐含的一些负面政治效应避而不谈。然而，竞技运动本身具有很大的偶然性，这是由竞技运动比赛结果的预先不可确定性决定的，因此金牌的归属往往会大出人们所料，如果将这样一个偶然几率极大的文化活动由政府来背书，真称得上“命悬一线”，如两届奥运会上突然出现的刘翔因伤病退赛，让政府措手不及，应该引以为教训。政府主动把体育这类游戏、竞技文化胜负的偶然性承担起来，并提升到国家民族的高度来解释，其危险性和尴尬处境是应该尽量避免的，因为政府必须保持自身的权威性。

4 体育理论界曾期望2008北京奥运会可以成为中国体育分水岭，其缘由是北京奥运会后有4年时间，足以让中国体育的改革轻装上阵，重新走上征程。1990年中国体育改革迈开了可喜的步伐，1995年后先后出台了《体育法》、《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奥运争光计划纲要》、《体育产业发展纲要》。在《体育法》总则中，明确提出“国家推进体育管理体制的改革”，标志着体育改革进入法律视野。

然而，2001年申奥成功后，体育改革就此搁浅，2008年前完全停摆，无论是理论还是实践都有更加依赖政府，而远离市场的倾向，体育改革的滞后性问题越来越凸显。周而复始、花样繁多的运动会，使体育部门无暇思考体育的改革、体育的发展战略、体育的法制化建设，于是短期行为长期化，急功近利常态化成为体育工作的特点。保金牌，甚至成为拒绝改革的借口，当运动会上的金牌数量上升为体育系统的GDP时，全民健身只能沦为运动会的陪衬品和“同行者”；发展体育产业只能成为开运动会的集资方式；国民体质下降问题，特别是青少年的体质健康问题难以得到有效解决。

行政垄断的结果必然走向封闭，在“体育系统”成为一个特有的封闭概念后，竞技运动公开化、透明度下降，包括赌球在内的黑箱操作成为常态。由于封闭，外部的监督变得十分软弱，譬如，社会舆论和业内人士都对全运会多有批评，但总是自鸣得意。由于

封闭,变得不思改革,不求进取,竞技运动管理体制成为中国各项事业改革最为落后的一部分。

有人强调,这是因为中央要金牌,老百姓要金牌。这两个借口未必成立。2009年前国家体育总局局长伍绍祖先生在华南师范大学做学术报告,在互动阶段我提出:“当中央向你索金牌时,你是怎样应对的?”他斩钉截铁地回答:“中央从来没有向我要过金牌!”

至于老百姓是否要金牌,几次国际大赛后的社会调查均表明居民的体育态度与行为受奥运会、亚运会的影响甚小。现在民众对奥运金牌的态度是:必须有,不能无,多更好,少不介意。北京奥运会后著名央视主持人白岩松说:“以后,中国人可能不会像以前那样对金牌的数字太敏感,将有越来越多的人不一定关注金牌,而是更关注自己喜爱的项目。金牌情绪的淡化,可能会让体育决策部门也来思考北京奥运会后的体育战略。”这一席话是有代表性的。

原国家体育总局政策法规司司长、中国体育发展战略研究会秘书长谢琼桓先生在近作《北京奥运会后中国竞技体育的价值取向和策略取向》一文中提出,告别悲情体育,走近快乐体育;结束焦虑体育,迎接自信体育;淡化金牌体育,欣赏魅力体育。这些话无

疑代表着中国体育人对举国体制反思的开始,反映出重构中国体育价值观的萌动。

有一位网友在微博上这样写来:“最近发现一个很有趣的现象,每天十分关心金牌榜的人群中,我们的长辈是主要力量,他们大多数是出生于新中国成立的那个年代,或许历史遗留下来的民族感促使他们改变不了几十年来的观念,唯金牌论在他们身上体现的最为明显。相反,年轻一代已经没那么在乎金牌的得失,他们只在乎比赛的观赏性,这是好现象。”这也是我们必须注意到的一种变化。

以上例证都说明民众的体育价值观正在发生着潜移默化的变化,变得更加宽容和理解。今天,中国体育又进入了一个改革的当口,历史已经不容我们再度错过。国际奥委会协调委员会在关于第29届奥林匹克运动会《最终报告》在“经验教训”部分中有这样一段话:“北京奥运会进程中总结出来的核心信息之一不仅仅是‘把事情做对’的重要性,更为重要的是,要做‘对的事情’。”

我们可以把举国体制下的“精英竞技”做对,做到极致,做到风光无限,但它在本质上是不是一件“对的事情”?难道不值得我们深思吗?

体育在线学术论坛开设“胡说体育”板块

为探索体育发展,倡导学术争鸣,体育学刊编辑部近期邀约华南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胡小明教授的科研团队,在体育在线学术论坛(www.tiyuol.com)开设了“胡说体育”板块。该板块收录胡小明教授已发表的论文和学生的代表作,划分为6个子栏目:学术交流(体育工作者可与胡老师科研团队探讨共同感兴趣的学术问题)、自由思想(收录相关人文体育观的论文)、理论建构(收录体育美学、体育人类学、休闲娱乐等理论建构类论文)、行成于思(收录数次田野工作的相关

论文)、掷地有声(收录倡导体育体制改革的相关论文)、桃李芬芳(收录科研团队成员的代表作)。体育学刊编辑部为胡小明老师注册了“狐鸣”的用户名,他已登陆论坛与广大体育工作者在线交流。

编辑部热切期待体育学界的知名学者,都能在论坛开设专家板块,共话中国体育未来。

体育学刊编辑部

2012年11月11日

“胡说体育”板块链接: <http://www.tiyuol.com/bbs/forumdisplay.php?fid=97>